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會議討論文件

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電子政府下一階段的發展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述電子政府下一階段發展的重點，以及持續推行的電子政府措施的實施進度。

背景

2. 自第一階段的電子政府計劃於二零零一年推出以來，政府已建立一套穩妥可靠的基建，並為 90% (或 1,200 項服務) 適合電子化的公共服務提供電子服務選擇。簡而言之，電子政府計劃第一階段的工作重點，在於「提供網上資訊」及「促進電子交易」。

3. 一如其他在發展電子政府方面較為成熟的經濟地區，香港必須為其電子政府計劃訂立新的發展方向和注入新的動力，才能為用戶、政府及廣大市民締造更多可見和具體的利益。我們電子政府下一階段的工作將會以「融合和改革電子服務」為重點。各局及部門提供電子服務的方式，須由以政府個別部門為本改為採取「全政府性角度」及以客為本的做法，從而更切合各類客戶群的具體需要。

電子政府下一階段的工作

設立獲賦權的架構

4. 推行下一階段的電子政府的首項工作，是設立一個獲賦權的架構。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工商及科技局轄下通訊及科技科內負責資訊科技工作的部別與前資訊科技署合併，在工商及科技局內成立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政府資訊科

技總監辦公室的其中一項職能，是更主動和積極地領導政府推動電子政府發展。透過全球公開招聘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上任。

5. 爲了使電子政府計劃得到政府最高層人員的支持，政府在二零零四年九月成立電子政府督導委員會，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委員會負責督導電子政府計劃的進一步發展，以及核准爲促進計劃的推行而採取的措施。自成立以來，委員會已審議和核准電子政府計劃下一階段的理念、使命及工作重點，並就多項新的電子政府措施提供政策督導。有關措施的細則於下文第 6 至 22 段詳述。

訂立共同理念

6. 我們對下一階段的電子政府的理念爲：

利用資訊科技提供以客爲本的服務，從而建立開放、負責任及高效率的政府，以及推動香港作爲領先的數碼城市。

7. 具體而言，我們的使命爲：

(a) ***服務市民 -***

提供融合、一站式及以客爲本的電子服務，讓客戶更容易地獲取更高增值的公共服務；

(b) ***革新政府運作 -***

進行業務程序重組，以改善服務的提供、增強以客爲本的精神，及提高效率和生產力；

(c) ***維持香港作爲領先數碼城市的地位 -***

鼓吹更全面的電子環境，以提高市民對資訊科技的認知，及推動各界參與電子貿易和電子商務。

8.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財政司司長發信給各局局長、常任秘書長及部門首長，籲請他們親自支持推行電子政府計劃下一階段的理念、使命及重點工作。為確保有關理念及使命的信息得以廣為下達，當局日後會為政府各層面的人員舉行簡介會。下一階段的電子政府着重採取一個「由上而下」的做法去推動有關的措施。。對於規劃和落實電子政府措施，以及主動推行就政府架構、文化、工作流程和內部資源分配中所需引入的轉變，各局局長及部門首長的高層承擔極為重要。

推行重點工作

9. 為實踐電子政府的理念和使命，我們在推行下一階段的電子政府計劃時，將著力於多項重點工作。

提供電子政府服務的新策略

10. 現時約有 1,200 種公共服務設有電子服務選擇。這些電子服務當中約有 200 種是由二零零一年一月推出的「公共服務電子化」(ESD) 計劃的入門網站提供或超連結至該網站。ESD 入門網站提供了一個一站式的綜合平台，方便市民以電子方式與政府溝通和進行交易。透過公私營合作模式，ESD 計劃得以在同一個平台融合電子政府和電子商業服務，而在平台的開發和運作上，政府亦充份利用私營機構的專長。此外，此模式更可讓私人營辦商分擔投資和管理風險。

11. 然而，現行提供電子政府服務的模式亦有其限制。第一，除了由 ESD 入門網站以較方便易用的方式提供或超連結至該網站的約 200 種電子服務外，其餘約 1,000 種電子服務中的絕大部分，基本上由個別局及部門以政府為本的方式提供。第二，ESD 入門網站作為一個“一般用途”的入門網站，須為各類客戶群提供多種不同的電子服務，因此，現行模式難以針對個別客戶群的獨特需要而提供最適切的服務，以滿足個別客戶群不斷增加的具體需求。

12. 二零零三年八月，我們委託顧問公司進行研究，以期就提供電子政府服務的未來模式作出建議。研究顯示全球新興的趨勢，是以客戶群的需要為出發點，採用服務群組的方式

提供電子服務，同時著重更靈活地善用私營機構的經驗、專長和資源，以發展和提供電子服務。顧問有見及此，作出了多項建議，包括建議政府考慮採用一套新的電子商務策略和科技基建，以改善為個別用戶群提供的服務及提高電子服務的使用率。

13. 我們制訂新的電子商務策略，為達致三個主要目標：第一，藉引入客戶組別分類和端對端的處理方式，以改善電子政府服務的質素和提高服務的使用率。第二，讓更多私營機構參與提供服務，以便政府能進一步利用它們的專長和經驗。第三，透過更緊密地融合公共與商業電子服務／交易，為用戶帶來更大方便和更多的好處，藉以推廣電子商貿和電子商務在香港的應用。

14. 為達致上述目標，政府日後會採用**服務群組**的方式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根據這個模式，相關的政府服務將被劃分為不同的群組。除電子政府服務外，每個群組將在適當情況下提供相關的商業服務，以增強群組的客戶及商業價值。為充分發揮群組對用戶的價值，服務群組將盡量提供整條價值鏈的連帶服務（例如由申請旅行證件以至購買機票和旅行保險），並會採用端對端的方式處理交易（例如由電子預訂/電子遞交以至電子付款）。為方便市民繼續使用屬不同群組的電子政府服務，我們會考慮設立**一站式服務入門網站**，透過公共界面連接至不同的服務群組。

15. 在技術基礎設施策略方面，我們會根據開放和互用標準¹逐步改善技術結構，令政府內部的系統及政府與私營機構之間的系統更容易銜接。具體來說，我們會採用「**服務為主導的技術結構**」(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這種設計的優點在於採用了按業務規則明確界定的界面，並對不同服務提供者所採用的各類資訊科技系統具高度兼容性，方便服務提供者開發前端應用系統，以及把這些系統與政府的後端系統連接。此外，我們會確認和提供使用上述技術基礎設施的電子政府服務所需的**共用服務**（例如電子付款通訊閘），以避免

¹ 政府已制定一套電子政府互用架構，列明進行電子交易及互通資訊時使用的檔案數據及系統連接界面的規格。我們會因應市場發展和業務需要，定期檢討互用架構及其相關標準。互用架構亦有助議定及挑選眾多的技術和科技產品。因此，從擁有權的總成本、功能和兼容性來比較，開放原碼的軟件可媲美其他專賣產品。

重複使用資源於開發和提供該類服務。新的技術基礎設施策略可兼容不同配搭的群組及界面選擇，以連合政府和私營機構所提供的電子服務。

16. 我們根據ESD入門網站現時所提供的電子服務群、其他新興的電子服務及平台，及服務群組的潛在商業價值，在附件A擬備了一份暫訂的發展藍圖，顯示在未來提供電子政府服務的新模式下可能出現的服務群組。圖上所示的群組代表根據現有的ESD服務規模可能作出的配搭，至於群組的確實名稱和數目以及推行的方式，尙有待議定。

17. 為徹底發揮公私營合作模式的優點，我們會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發出提交**意向書** (EOI) 的邀請，以確定市場是否有興趣與政府合作，共同開發、推行、管理和經營政府認為宜優先設立的服務群組。根據收集所得的意向書，我們會與有關各局及部門商議，以期在本年年底制訂個別服務群組的業務及推行計劃。開發服務群組及共同服務的工作將於二零零六年展開，以期在二零零七年內分期推出優先服務群組。預計群組的設立及發展將是一個逐漸演變的過程，而當局會不時就群組進行檢討，以緊貼客戶需要及市場轉變。

客戶關係管理(CRM)

18. 採用客戶關係管理原則和作業模式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是提供以客為本的服務的關鍵。這項措施符合下一階段的電子政府計劃所立的理念，為電子政府服務新策略中的重要環節。我們現正就推廣及促進整個政府更廣泛應用客戶關係管理草擬推行策略。同時，為加深各局及部門對客戶的需要和喜好的了解，以及協助它們提供更多以客為本的電子政府服務，我們正編制一份有關客戶關係管理的實務指引。我們計劃於本年三月/四月公布這份指引，以供各局及部門參考。

服務途徑管理策略

19. 政府透過不同的途徑（例如櫃檯、郵遞、電話、傳真及互聯網）提供服務。不過，如服務途徑的管理欠缺長遠的發展方向和策略，在傳統的服務途徑之外增設電子服務選擇，

並不會帶來提高效率和減省營運成本等理想的效益。由於電子途徑通常是最有效率和最合乎成本效益的服務途徑，適當的服務途徑管理策略和提供必需的鼓勵措施，將有助鼓勵客戶轉用電子途徑。我們會在本年第三季公布服務途徑管理策略，為各局及部門多方面的工作提供指引，包括提升電子服務質素及吸引力，以提高使用率；引入不同措施鼓勵客戶轉用電子服務；調整提供服務的途徑；以及在可行和有充分理據的情況下縮減成本效益較低的服務途徑。

電子採購

20. 政府採購規模龐大並涉及很多程序，極具推行電子採購的潛力。執行有關採購工作的人力和管理的費用亦應相當大。

21. 為提高內部效率和推動工商界(特別是中小型企業)應用資訊科技，我們將會研究及制訂在政府推行電子採購的策略。第一步工作是參考其他政府採用電子採購的優良作業模式及他們的推行經驗，以及考慮有關模式是否適用於香港特區政府。根據研究報告，我們會因應香港的情況，制訂務實地推行政府電子採購的策略。預期有關工作將於二零零五年第三季完成。

衡量電子政府措施所帶來的效益

22. 為使政府更易於評估個別電子政府措施的效益，我們預算於本年內委託顧問，就電子政府計劃的撥款機制作出檢討，並就適用於確認、量化及量度電子政府措施的效益的方法及工具，提出建議。這項研究可協助各局及部門調撥投資/資源發展高效益服務，令整體社會和政府一同受惠。

持續進行的措施的進度

「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及其他電子服務

嶄新服務

23. 自去年七月我們提交上一份報告以來，政府推出多項主要電子服務。第一，**物業印花稅系統 (PSS)** 於去年八月透過 ESD 的入門網站推出。這項連合式服務方便網上處理物業印花申請，及向申請人發出由稅務局的印花證明書。系統同時可讓申請人於網上一次過向差餉物業估價署遞交與租務有關的表格。另外，稅務局亦於本年二月推出網上提供商業登記資料摘錄的服務，這比以前在接獲網上申請後以郵遞的方式提供優勝。第二，自**土地註冊處**於本年二月十二日推出**綜合註冊資訊系統 (IRIS)**後，客戶現可方便地進行網上查冊，並可使用信用卡或「繳費靈」繳費。此外，客戶更可使用設於土地註冊處各辦事處的自助查冊終端機進行查冊；即使在午膳時間櫃檯服務暫停，客戶仍可進行查冊。第三，**公司註冊處**的**綜合公司註冊資訊系統 (ICRIS)**第一期已於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啓用。新的電子查冊服務方便用戶透過互聯網取得已向公司註冊處註冊的公司的資料。在新的系統推出後，公司註冊處實施不同的收費，使用網上查冊服務可獲折扣優惠，收費要比使用櫃檯服務便宜 34% 至 55% 不等，預計這項價格優惠將會吸引客戶轉用電子途徑。。

24. 我們推行其他措施，鼓勵客戶捨傳統的服務途徑，而轉用更具成本效益的電子途徑。由本年一月起，政府新聞處及政府統計處實施不同收費，在網上書店訂購統計及其他政府刊物，可獲 15% 的折扣優惠。另外，政府統計處自去年一月為訂購統計刊物電子版的客戶提供更高的優惠，同一冊刊物的電子版要比印刷版便宜 25%，以鼓勵市民轉購電子版。我們制訂服務途徑管理策略時，會深入探討各種鼓勵措施的使用情況，包括價格優惠，增值服務及其他鼓勵措施。

用戶意見

25. 在委員會去年七月十二日會議席上，委員要求政府提供有關公眾對電子政府計劃的意見。現時，參與 ESD 計劃提

供服務的主要部門均透過不同方式搜集市民的意見，包括客戶意見調查、面談、意見表格、電郵及電話熱線。ESD 營辦商亦設立熱線處理客戶提出的意見。在過去數月，客戶的反應良好，大多支持推出新的服務，使他們享受二十四小時無間斷的服務(例如引入物業印花稅系統)，以及要求提高現有服務的易用程度(例如簡化預訂體育設施及康樂活動的手續)。另外，有客戶建議引入新的服務功能、改善服務的方便易用性、縮短服務的回應時間，以及推出新的電子服務。這些意見提供有用的參考資料，方便有關部門及營辦商按之檢討服務，並作出長期和短期的服務改善。舉例說，ESD 營辦商在接獲意見知悉某項電子服務於繁忙時段回應時間過長後，已增設兩部網絡伺服器，以增加系統容量及縮短回應時間。上文第 18 段所述即將公布的客戶關係管理策略和指引，將會協助各局及部門採取措施，以進一步搜集客戶對電子服務的意見。

在網上預訂社區會堂／中心的設施，以及把現有的政務處改為電子政府服務中心

26. 在委員會去年七月十二日會議席上，委員要求當局就網上預訂社區會堂／中心的設施，以及把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現有政務處改為電子政府服務中心的可行性，提交報告。由民政事務總署擬備的報告，載列於附件 B。民政事務總署承諾會於本年年中開展的資訊系統策略研究中，進一步考慮網上預訂社區會堂／中心的設施，以及由政務處以電子方式提供若干公眾查詢服務的可行性。

智能身份證

27. 智能身份證換領計劃自二零零三年六月推出後，入境事務處截至去年十二月月底為止，已發出 260 萬張身份證。在所發出的智能身份證當中，約 74 萬張內置方便持證人進行穩妥網上交易的數碼證書，約 12 萬張則附有圖書證功能。

28.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入境事務處在羅湖的出入境管制站設立了多條電子過境通道，方便旅客使用智能身份證辦理自助出入境手續。智能身份證所採用的生物特徵識別科技，讓持證人得享更快捷方便的自助出入境檢查服務。在二零零六

年年底前，各出入境管制站將設置約 270 條電子通道。

29. 由二零零六年開始，當局會為智能身份證逐步增加多項與出入境事務無關的用途，包括運輸署的駕駛執照功能，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預訂體育設施及康樂活動的自助服務。

30. 智能身份證一再獲得國際嘉許。去年八月，智能身份證憑藉其全面功能、高度創意和安全性，獲得香港電腦學會頒贈「第六屆資訊科技卓越成就獎應用金獎」。同年十二月，再榮獲「二零零四年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獎」電子政府及服務項目的最高榮譽。

「物業資訊通」

31. 為充分發揮物業及土地有關服務的商業潛力，以及確定市場是否有興趣合作開發和營辦「物業資訊通」(包括提供有關的增值服務)，我們於去年十二月向私營機構發出提交意向書的邀請。在本年一月中的截止日期前，我們共接獲 16 份建議書。我們正與表示有興趣的公司進行商討，以了解有關建議，並將於短期內完成對建議的評估。我們計劃於本年年中前，與有關各局及部門共同制訂未來的發展路向。

綜合刑事執法處理程序

32. 我們已就於本港發展綜合刑事執法處理程序，完成所需的業務及私隱研究。有關計劃旨在精簡業務程序，以及方便十一個涉及處理刑事執法程序的機關能合法地交換資訊，由逮捕疑犯至認人、檢控、審訊、懲教、更生以及釋放後的跟進工作。由於這計劃涉及眾多部門和機關，我們將於短期內請政策委員會作出指引，以決定發展這項計劃的緩急次序，以及由哪一個決策局負責推行有關計劃。

政府與僱員(G2E)及政府與政府(G2G)服務

33. 我們繼續改善基建設施，以推動政府與僱員 (G2E)及政府與政府(G2G)服務在政府內部的應用。我們於去年七月推出「資訊科技設施普及計劃」，以期按共用方式為所有政府

僱員提供資訊科技設施。我們的目標是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前完成計劃，屆時將有一個更妥善的電子環境，配合推行政府與僱員(G2E)及政府與政府(G2G)應用系統。

34. 透過資訊科技設施普及計劃所提供的設施，「電子薪酬結算書」計劃可涵蓋所有政府人員，按月以電子方式向他們發出薪酬結算書。隨著資訊科技設施普及計劃的推行，庫務署正計劃逐步終止發出紙張的薪酬結算書。

35. 在73個局、部門及辦公室推行「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的計劃，預定於本年三月完成。這計劃方便人員以電子方式請假，以及處理、計算及記錄假期申請。

統一的「外觀與風格」標準

36. 我們繼續致力提高客戶瀏覽政府網站的方便程度。各局及部門在採用統一的「外觀與風格」標準後，會定期（起碼每年一次）更新網站的資料，並確保其外觀與風格貫徹一致。此外，各政府網站的共用搜尋器亦已改善，方便用戶閱覽和尋找政府資訊。現時約有半數政府部門已按統一的「外觀與風格」標準更新部門網站。我們計劃於本年十一月或以前，為其餘各局及部門完成網站更新工作。

全球定位系統

37. 政府承諾就全球定位系統在香港的發展及推行情況提交報告。一份有關全球定位系統在香港的應用情況，以及政府就推廣系統在本港應用所採取的措施，載列於附件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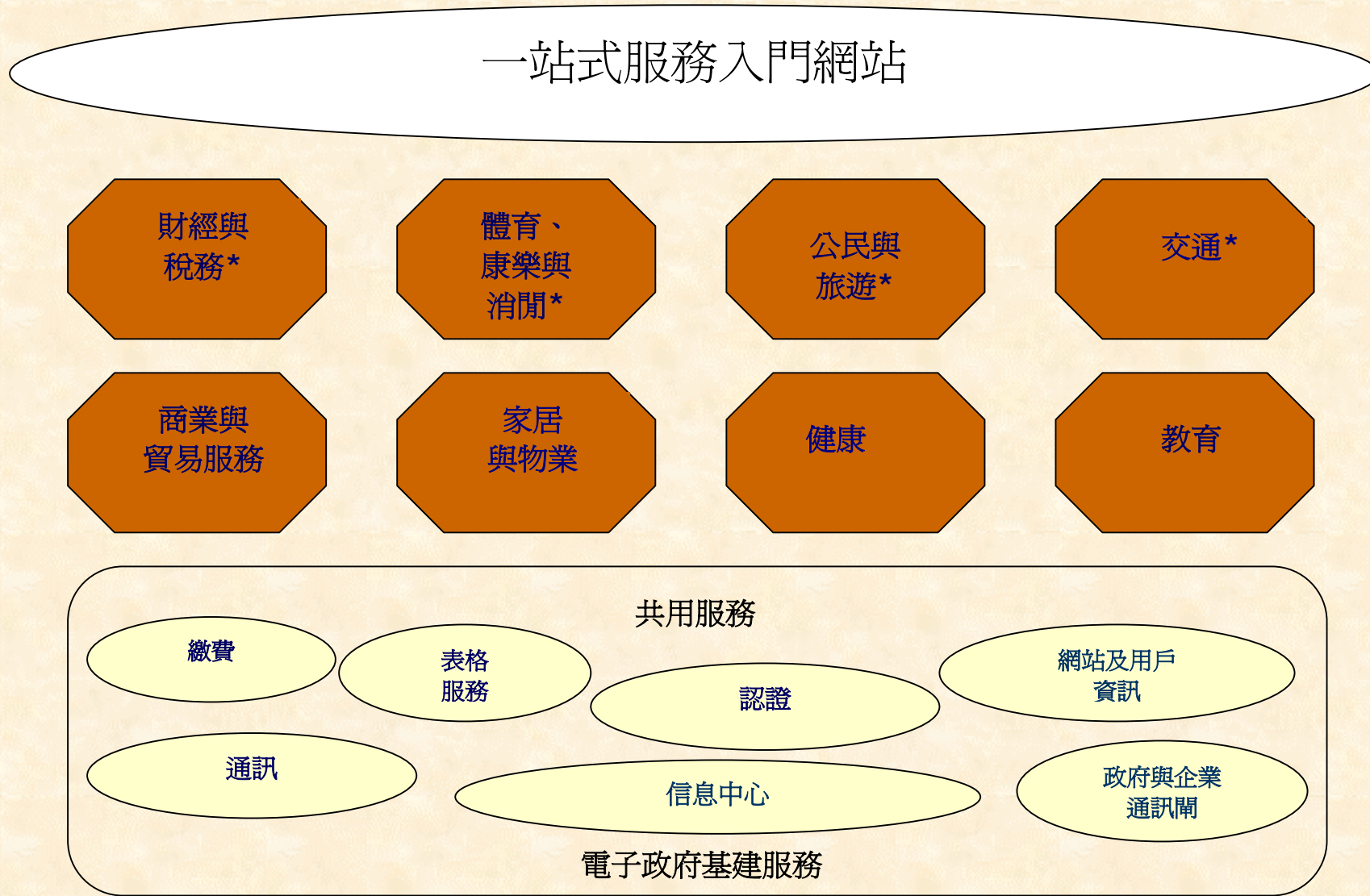
未來的展望


38. 推行電子政府計劃下一階段的大部分措施，將需時三年。至於個別計劃的目標及詳細推行方案，則須一邊推行，一邊檢討和修訂。電子政府計劃的成功推行，最重要的是有賴各局及部門的全力參與及支持，尤其是最高層的參與及支持。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會提供意見和支援，協助各局及部門實踐電子政府計劃的理念、使命和重點工作，以及推

行持續進行的電子政府措施。我們會在每年的進度報告中向委員匯報最新發展。

工商及科技局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二零零五年三月

提供電子公共服務的未來模式



 服務群組

* 優先服務群組

民政事務總署
就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在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會議上提出的建議所作的回應

預訂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的安排

社區建設是民政事務總署的主要工作之一。目前，民政事務總署轄下設有多個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用以推廣社區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爲了確保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設施妥善運用和管理得宜，以配合各區的不同需要，各區民政事務專員都在區內設立了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該區的區議員、區內人士、地區組織代表等。管理委員會負責就區內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運作模式提供意見，而個別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的預訂程序，都是在諮詢有關的管理委員會之後制定的。

2. 爲了配合不同地區的特定需要，各個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預訂設施安排都不盡相同；有些會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決定是否接納申請，有些則會採用抽籤或多種方法兼用的方式。

3. 關於委員會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二日會議上所提的事項，我們已根據政府的回應作出跟進，把有關網上預訂設施的建議提交各區管理委員會考慮。大部分管理委員會對這項建議有所保留，原因包括：建議的方法未必能配合各區的特定需要、擔心難以核實申請人的資格、一些申請人可能沒有所需的電腦設備或應用知識等等。此外，管理委員會認爲現行的預訂設施安排理想，應該維持不變。如果落實這項建議，網上預訂設施的安排只應作爲額外的申請途徑，而不應用以取代現行的制度。

4. 有鑑於管理委員會的回應，以及現行的預訂設施安排是由各區管理委員會按個別地區的需要而制定，我們尊重管理委員會對於沿用現行安排的意見。不過，如有個別管理委員會決定修改現行的預訂設施安排，我們也會接受以電子方式(即以附有申請表的電子郵件)提交的申請。

5. 為了擴大電子政府服務的使用範圍，民政事務總署已承諾在二零零五年年中進行資訊系統策略研究，以找出可在哪些範疇以電子方式處理事務，從而提升服務的質素和效率。我們會在進行上述研究的時候，進一步探討網上預訂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設施是否可行。

諮詢服務中心

6. 民政事務總署的其中一項使命，是促進政府與市民之間的溝通。諮詢服務中心便是我們賴以達成使命的重要前線單位。

7. 現時，分佈全港各區的諮詢服務中心共有 20 個，除了離島區因地理環境獨特而設有三個諮詢服務中心之外，其他地區每區設有一個。我們通過這些諮詢服務中心為市民提供下列各項服務：

- (a) 解答市民就政府各局和部門的服務所提出的查詢，並提供有關的資料；
- (b) 派發諮詢文件和政策文件(例如：行政長官施政報告、預算草案、財政預算案)、政府表格、宣傳品；
- (c) 辦理作私人用途的宣誓和聲明；
- (d) 提供有關免費法律輔導計劃的資料，並擔任這項計劃的轉介機構；
- (e) 提供有關租務主任計劃和會見市民計劃的資料，並根據這兩個計劃向市民提供意見。

8. 此外，諮詢服務中心人員可通過與市民的接觸，與他們保持聯繫，了解他們對政府政策及服務的意見(當中包括一些投訴)，並把這些意見轉交有關的局／部門跟進。因此，諮詢服務中心一直是政府與市民溝通的橋樑，在這方面的工作卓有成效。

9. 我們認為，諮詢服務中心現時大部分服務都必須繼續以現行模式提供。舉例來說，如果市民向政府部門或非政府機構提出申請時未能出示所需的證明文件，他們通常會到諮詢服務中心辦理有關的聲明。有關的手續包括填寫聲明書，以及在民政事務總署委任的監誓員面前作出聲明。此外，市民如希望通過免費法律輔導計劃約見當值律師，也要到諮詢服務中心辦理手續。民政事務總署人員首先會接見他們，通過初步會面掌握個案的背景資料後，才轉介給當值律師。至於有關租務事宜的查詢，市民可根據租務主任計劃，在預定時間前往指定的諮詢服務中心，與差餉物業估價

署派駐中心的租務主任會面，徵詢有關的意見。除此以外，市民還可通過會見市民計劃，親自到諮詢服務中心約見區議員，與他們討論地區事務。由於這些服務的性質較為複雜，需要通過面談才可有效溝通，因此以電子方式提供這些服務並不可行。

10. 儘管如此，我們也同意民政事務總署某些諮詢服務是可以通過電子方式提供的。因此，我們已把諮詢服務中心的服務納入上述資訊系統策略研究的檢討範圍。

民政事務總署行政科
二零零五年二月

全球定位系統在香港的使用現況 資料文件

目的

本文件簡報全球定位系統（簡稱“GPS”）在香港的使用現況及香港特區政府就推廣其應用所採取的措施。

GPS 在公營部門的使用

2. 一般來說，GPS 適合政府部門應用於車隊管理、土地測量及土木工程等工作上。在 GPS 適用的部門，GPS 已為廣泛採用。目前，逾十個部門已採用或計劃採用 GPS。已推行的 GPS 應用系統共有十一個，而另有六個新系統現正推行中。下文列舉了多個政府內部應用 GPS 的實例，以供參考。

3. 政府飛行服務隊使用 GPS 技術更有效地調配其直升機和飛機機隊。路政署使用 GPS 技術追蹤高速公路上的清潔車隊及進行工程測量。

4. 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成功融合 GPS 與地理信息系統(GIS)的技術，作土力工程應用。

5. 香港警務處和消防處現正就應用 GPS 技術追蹤其車隊位置進行測試，以方便調派人員至事故現場。消防處已於本年三月在新界推行第三代調派系統，以 GPS 技術追蹤消防車隊的位置。

6. 有關政府內部現有和計劃中的 GPS 應用系統之細節，請參閱**附錄 A**。

GPS 在私營機構的使用

7. 在私營機構方面，GPS 主要用於物流業和車隊管理業。土地測量師、GIS 軟件生產商及 GPS 服務供應商已就 GPS 技術在測量、位置追蹤／監察、導航及車隊管理方面的應

用，開發新的產品和服務。

8. 香港三家主要巴士公司已進行試驗計劃，以測試 GPS 技術在車隊管理及提供乘客資訊方面的適用性及可靠程度。雖然有些問題尚待解決，運輸署會繼續鼓勵巴士公司利用新科技去改善服務質素。

9. 香港現時有多家 GPS 服務供應商，大部分都同時提供現成的及因應特定需要而設計的解決方案。有些公司使用 GPS 技術提供大地測量及地形設計測量服務，另一些公司則利用 GPS 技術追蹤失車的位置以提供車輛防盜服務。最近，香港一家汽車代理商更推出汽車導航解決方案。

10. 近年來，本地市場出現了一些以應用服務供應商 (ASP) 模式提供 GPS 服務的公司。這些公司可為登記用戶提供使用 GPS 所需的基建設施，包括中央位置追蹤系統及合適的軟件、數碼地圖、GPS 接收器和無線通訊平台。用戶只須繳付月費，便可省回購置基建設施的初步投資。

11. 按照發牌條件，在電訊管理局局長發出指示下，3G 持牌人必須提供那些發出公眾緊急求助信息人士的相關位置資料，確保對該等人士所發出的信息作出回應。香港警務處在電訊管理局協助下，已就提供緊急求助信息的位置資料與 3G 持牌人展開商談。預計 2G 持牌人於 2005 至 06 年度申請續牌時，類似條件亦會附加在牌照內。

推廣使用 GPS 的措施

推廣及統籌

12. 政府鼓勵和支持各類包括 GPS 在內的無線及流動科技服務(WMST)的開發及應用。

1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資訊科技廊」(ITSC)定期為各政府部門就 GPS 和相關技術舉辦研討會和經驗交流座談會，又為各部門建立了一些講述 GPS 技術的主題網站。

14. 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成立的無線及流動科技推廣專責小組的統籌下，香港無線發展中心與香港生產力促

進局及其他商會一直緊密合作，透過不同的途徑向市民及業界推廣無線技術及介紹無線電子商貿解決方案。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以來，已經舉辦了二十多個內容涵蓋了包括 GPS 在內的各種相關技術的研討會。

15. 新的無線及流動科技推廣專責小組，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並著力推廣以針對 GPS 配合其他無線及基於位置應用系統的更進一步使用。

16. 政府會繼續與業內商會如香港無線科技商會和香港無線發展中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作，在政府內部和私營機構尋求更多應用 GPS 的機會。

撥款資助

17. 一如「數碼 2 1」資訊科技策略所指，推廣包括 GPS 在內的創新科技的應用及服務是政府的政策，而有關項目將獲優先撥款資助。

18. 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政府提供撥款以鼓勵私營機構採用包括 GPS 在內的新科技。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已獲撥款開發一個名為流動位置估計系統(MLES)的蜂窩式流動定位系統，作為與 GPS 互相配合的技術。該系統現正進行商業化的開發程序。

19. 除了MLES以外，創新及科技基金同時為GPS的應用及相關技術例如基於位置服務(LBS)的其他發展計劃提供資助，這些計劃顯示在本文**附錄B**。

基建設施

20. 定位的準確性，對高精確度的 GPS 應用至為重要。為提高定位的準確性，地政總署已建立一個 GPS 參考站網，以支援政府用戶進行土地測量工作。將來，GPS 參考站數據可經流動電話或互聯網傳送給用戶。這個網絡可用作支援相對定位的基礎設施。

21. 地政總署的電腦化土地信息系統(CLIS)所提供的數碼地圖，對開發 GPS/LBS 應用系統極為有用。為了維持和改善

服務質素，地政總署正計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更換已過時的硬件、提升舊的軟件、強化地理數據庫、改善工作流程，以及改良系統功能。新的 CLIS 將可改善現有系統的缺點，並可令該系統之數碼地圖更容易與 GPS/LBS 系統整合使用。

總結

22. 我們留意到 GPS 在公營和私營範疇內的使用日趨普遍，政府會透過一系列的措施例如建立所需的基建設施、提供資助、舉辦推廣活動及統籌各個與 GPS 相關的事務，繼續作出努力去促進 GPS 在香港的發展和應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二零零五年二月

GPS 在政府內部的應用

(i) 現有的應用系統

局／部門	應用系統類別	功能簡介
民眾安全服務處	車隊監察系統	監察民安隊車輛運作時的位置。
土木工程拓展署	購置流動電腦設施作土力場外測量	地質及土力場外測量、地面勘測、山泥傾瀉調查、以及天然地形險況評估。
政府飛行服務隊	飛機及直升機調派	傳送飛機及直升機的 GPS 數據予指揮及控制總部以供調派飛機之用
香港天文台	自動測量數據輸入系統	從場地向總部傳送測量數據。
香港天文台	流動輻射數據傳送系統	傳送流動測量數據。
路政署	衛星監察系統	在 16 部高速公路專用清潔車和貨車上裝設 GPS 系統，並使用 GPS 進行工程測量管制。
路政署	公路測量操作	裝設 25 部高度準確的 GPS 裝置，主要用於測量工作，例如設立管制站、核對定位點及測量詳細數據等；另外又裝設 25 部低準確度的手提 GPS 裝置，主要用於核對／找尋概略的場地位置。
路政署	橋樑移位監察	使用 GPS 系統監察風力、溫度、地震或交通負荷所引致可能出現在青馬大橋、汲水門橋及汀九橋的結構走位或移位。

局／部門	應用系統類別	功能簡介
海事處	政府船隊運作管理資訊系統	在政府船隊安裝數據通訊設備，方便以無線方式傳送船隻位置及船員值勤數據。
規劃署	中央執法及檢控	使用 GPS 及流動地理資訊系統協助在郊區進行土地測量工作。
運輸署	行車時間顯示系統	使用 GPS 技術估計行車數據，按最新的路面情況協助司機選擇適當的行車路線，以縮短行車時間。

(ii) 推行中的應用系統

局／部門	應用系統類別	功能簡介
土木工程拓展署	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LIMS)	GPS 將會用於量度及管理涉及空間的數據。
環境保護署	供執行環保法規應用的流動電腦系統	使用掌上設施協助擷取數據和查閱資料。
消防處	第三代調派系統(TGMS)	透過無線網絡進行資源分派與車隊管理，GPS部分現正進行測試以確定消防車、救護車及滅火船的即時位置。
香港警務處	第三代指揮及控制通訊系統(CCIII)	使用GPS技術將可追蹤警隊應急車輛的位置，並可調派警員至事故現場。
運輸署	智能道路網絡(IRN)	智能道路網絡可以提供行車方向、道路交匯處的轉向指示和路旁停車限制，使運輸服務營辦商開發供自用的應用程式，或在物流市場上提供增值服務予其他消費者。
水務署	斜坡維修系統	斜坡管理工程記錄。

獲創新及科技基金(ITF)撥款資助的
GPS 及定位科技研究項目

項目	ITF 編號	參與者
電子流動及無線操作平台 (eMobility and Wireless Operations Platform)	S/P653/03	CSL Cosmos Solutions Limited
擁有處境辨識能力的區域定位系統 (PointGuide)	UIM/092	學林視聽進修有限公司
沿用現有流動電話基建，可應用於車隊管理的流動方位測量系統 (MLES)	ITS/022/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無線科技商會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GPS 車隊管理系統	S/P322/01	星科系統有限公司
用數碼地圖及其他輔助信息以改善智能交通系統 (ITS) 車輛定位之準確性	UIT/0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耀天科技拓展有限公司 ● 香港理工大學
流動定位及流動多媒體通訊	S/P111/00	LifeMobile Tec.Com